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概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UKF**

**PERFECT THINKING GLOBAL LIMITED**

**美思環球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UKF (HOLDINGS) LIMITED**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68)

## 聯合公告

**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為及代表美思環球有限公司**

**作出有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

**以收購英裘(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

**(該等已由美思環球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或同意收購者除外)**

**及**

**註銷英裘(控股)有限公司全部未行使購股權**

**(1) 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

**(2) 要約繼續可供接納**

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Deloitte. 德勤**

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寶橋**  
BAOQIAO PARTNERS

寶橋融資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ALTUS CAPITAL LIMITED**

浩德融資有限公司

## 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下午四時正，要約人根據股份要約收到有關合共864,751,925股股份(即接納股份)之有效接納，佔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8.98%。概無就購股權要約收到任何接納。將接納股份與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經擁有之股份一併計算，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合共2,326,043,814股股份之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及投票權約51.04%。因此，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綜合文件所載之條件已獲達成，要約亦已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

## 要約繼續可供接納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5.1及規則15.3，於要約成為或宣佈成為無條件(無論就接納而言或在所有方面皆然)後，該等要約須繼續可供接納最少14天，惟在任何情況下均應為寄出綜合文件當日起計最少21天。綜合文件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寄發。故此，要約將繼續可供接納，直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下午四時正為止。綜合文件及接納表格所載要約之全部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茲提述(i)英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美思環球有限公司(「**要約人**」)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刊發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買賣協議；(ii)本公司及要約人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刊發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綜合文件；(iii)要約人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二零一八年五月七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九日刊發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要約之更新資料；(iv)要約人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刊發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買賣協議完成；(v)要約人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刊發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寄發綜合文件；及(vi)要約人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聯合刊發之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

按綜合文件之披露，股份要約須待要約人於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之前（或要約人可能決定並獲執行人員批准之較後時間及／或日期）已收到（且無被撤回（如獲准許））要約股份之有效接納，所涉及之股份數目連同於要約期之前或期間已經擁有或同意收購之股份，將導致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本公司逾50%之投票權後，方可作實。購股權要約須待股份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下午四時正，要約人根據股份要約收到有關合共864,751,925股股份之有效接納（「接納股份」），佔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8.98%。概無就購股權要約收到任何接納。將接納股份與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經擁有之股份一併計算，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合共2,326,043,814股股份之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及投票權約51.04%。因此，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綜合文件所載之要約條件已獲達成，要約亦已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

緊隨買賣協議完成（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達成）後，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合共1,461,291,889股股份之權益，佔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2.07%。

於要約期內（直至及包括本聯合公告日期為止），除接納股份外，要約人及其任何一致行動人士概無收購或同意收購任何股份或股份中之權益。於要約期內（直至及包括本聯合公告日期為止），要約人及其任何一致行動人士概無借入或借出本公司之任何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 要約繼續可供接納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5.1及規則15.3，於要約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無論就接納而言或在所有方面皆然）後，該等要約須繼續可供接納最少14天，惟在任何情況下均應為寄出綜合文件當日起計最少21天。綜合文件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寄發。故此，要約將繼續可供接納，直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下午四時正為止。綜合文件及接納表格所載要約之全部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有關要約結果之進一步公告將按照收購守則規則19.1作出。

## 要約之結算

就根據要約交回之股份及購股權應付之現金代價(經扣除賣方從價印花稅後)之匯款將盡快以普通郵寄方式向接納要約之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作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惟無論如何須於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或宣佈為無條件當日與過戶登記處接獲接納要約之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已填妥之接納表格(按照收購守則應繳之全部有效所需文件)當日(以較後者為準)起計七個營業日內匯出。

## 重要提示

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於決定是否接納要約前，務須細閱綜合文件及接納表格，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有關要約之推薦建議及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以及本集團其他資料。

承唯一董事之命  
美思環球有限公司  
董事  
陳家榮

承董事會命  
英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振宙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黃振宙先生(主席)及郭燕寧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麥潤珠女士、鄧達智先生及孔偉賜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或其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聯合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之唯一股東兼董事為陳家榮先生。

要約人之唯一董事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賣方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及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本集團、賣方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及一致行動人士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聯合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聯合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